

南昌市教育局

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校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关工委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近年来，全市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，在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党政领导重视和指导下，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，关工委基地校建设持续推进，“五老”进校园宣讲、青少年主题教育持续深化，关工委教育、传导、助力作用明显增强，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了良好的家校和社会环境。为进一步做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加强学校关工委建设。建立关工委组织是党和国家重视青少年健康成长、重视发挥老同志独特优势的重要举措。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“班子建设好、‘五老’作用发挥好、制度健全执行好、积极探索创新好、活动经常效果好”的标准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关工委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，完善组织机构，配备专兼职人员，落实办公经费，保障学校

关工委工作有序开展。

二、积极发挥“五老”的关爱作用。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(简称“五老”)是青少年教育的宝贵资源。各学校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,充分发挥“五老”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独特优势及“五老”对青少年学生的教育引导作用,积极邀请各级关工委报告团成员进校开展宣传宣讲活动,筑牢青少年成长成才的思想根基。

三、创新唱响关工委特色品牌。各学校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关工委工作的基本导向,丰富工作内涵,落实工作举措,并将工作延伸至教育、关爱、帮扶青少年的各个领域,增强关工委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要大力推进关工委工作创新,积极探索和不断总结工作中的特色亮点,创建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工作品牌。要加大关工委工作的宣传力度,弘扬工作中的先进典型,不断拓展关工委工作的社会影响力。

各县区、各学校工作中的特色亮点工作请及时报送至市教育局关工委;各县区教体局(办),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关工委组织机构请于10月25日之前发送至邮箱:865200574@qq.com,联系人:邵老师,电话:83986496。

